南非最高法院法官Mlambo訪我最高法院

吳院長親自接待　就審判制度交換意見

【本刊臺北訊】南非最高法院法官 Dunstan Mlambo應我國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邀請來臺出席十月十五日至十七日之「二〇〇五年國際法律扶助會會議」，並在外交部安排下，於十月十四日下午拜會最高法院，由吳院長親自接待，朱建男、陳碧玉、呂永福及蔡彩貞法官陪同在場。

吳院長首先表達歡迎之意，隨即說明我國之司法制度，並表示最高法院係民、刑事訴訟之終審法院，審理案件採合議制，由五位法官合議。最高法院積案問題，在經過幾年來的努力後，目前已減少至七千餘件，且我國民、刑事訴訟法業已修正，得上訴最高法院案件的條件比以前嚴格，案件將會隨之減少，預計四年內每年未結案件可降到一千件以下。並說明我國現正進行司法改革，最高法院將歸併至司法院，俟立法院通過司法院組織法修正草案，屆時將無最高法院的名稱，第三審的審判業務將由司法院承受，雖然名義上係由司法院辦理第三審審判工作，但事實上辦理第三審審判工作仍爲原來最高法院的法官。

Dunstan Mlambo 法官則向吳院長等介紹南非司法制度，表示南非最高等的法院是憲法法院，成立於一九九三年。第二等法院是最高法院，法官採任命制，自實務界或學界遴任。憲法法院置有十一位法官，掌理憲法爭議事件，一年受理約二十件。最高法院審理民、刑事、勞工案件，一年受理約二百件。最高法院之下設有高等法院，爲事實審法院，掌理民、刑事案件，另設有專業法庭，全國計有十一個高等法院，全年受理刑事案件約五千件，民事案件約三千件。高等法院設有巡迴法院，掌理刑事案件。高院之下設有地方法院，分爲二級，第一級爲地方法院，處理民事案件、輕微刑事案件；第二級爲治安法院，專門處理刑事案件。地方法院一年受理刑事案件約四萬件。高院與治安法院之差別係高院適用普通法，治安法院適用成文法。南非法院各級法院院長，除治安法院院長係純粹行政職外，其他均辦理審判及行政事務。

吳院長則表示我國法官工作負荷非常繁重，相較之下，很羨慕南非的法官。接著說明我國計有二十一個地方法院，五個高等法院及最高法院，並簡要說明最高法院受理案件數量及法官每月處理案件數。

會談結束之後，朱建男、陳碧玉、呂永福及蔡彩貞法官陪同 Dunstan Mlambo法官參觀該院二樓法庭，並簡介各項法庭設備及開庭狀況，隨後雙方並在六樓法官會客室繼續就兩國司法制度交換意見，雙方會談氣氛融洽。Dunstan Mlambo 法官對最高法院熱忱接待表示感謝之意。整個參訪於下午五時十分圓滿結束。（仁）



士林地院少輔會舉辦業務聯繫會議

【本刊士林訊】士林地院少年法庭，針對保護處分少年之輔導模式，如何落實社區化、生活化、多樣化，特與「臺北市少年輔導委員會」會本部幹部及轄區內之北投、士林、內湖、大同、南港各區督導，舉辦業務合作聯繫會議。

會中少年法庭謝靜慧庭長，讚許少輔會多年來在社區內，對少年之關懷及照顧。少輔會督導長吳婉娥，更肯定士院之立意與做法。對於落實假日生活輔導個別化、勞動服務社區化之議題，達成今年度少年輔導活動資訊交換之共識，並建構出明年雙方合作之架構模式，使士院轄區少年可取得更「全人」之輔導模式。（如）

臺中地院少年苗栗三義木雕體驗

【本刊臺中訊】臺中地院爲增進少年對木雕之興趣，日前由陳淑芳法官率領陳文霜主任、保護官、志工及少年前往苗栗三義體驗木雕的樂趣。

三義鄉長久以來一直是以木雕創作聞名，鄉內許多景點不但美不勝收，更深具歷史意義，在這次活動中不但安排少年自己動手製作國劇臉譜，也安排參觀具有歷史文化的名勝古蹟，如勝興車站、一號隧道及木雕博物館。

「臉譜生活文化館」特別安排精美的佳餚及豐富的活動內容來迎接少年。午餐過後，少年開始彩繪DIY，描邊並上顏料，歷史人物臉譜終於製作完成，個個栩栩如生。農場主人爲少年的作品上亮光漆，並加上框，不但可以掛在牆上當裝飾品，而且掀開畫板第二層是可以掛鑰匙的箱子，既美觀又實用，少年個個露出驚喜的表情。爲感謝「臉譜生活文化館」的協助，陳法官特別致贈感謝狀的踏上歸途。（慧）

新竹地方法院少年快樂閱讀營

【本刊新竹訊】新竹地院觀護人室日前第一次舉辦閱讀營，定位「快樂」閱讀，以簡單、樂趣和多樣性爲活動的主軸。

活動一開始，首先播放介紹海倫凱樂一生的影片，破除大家對閱讀的心障。講師並爲此活動製作許多精采的投影片，配合聲光效果，讓少年不僅能聽、能看、更能實地體會閱讀之豐富性及多樣性。

一整天的活動在大家趣味盎然中結束，幾乎來參加的少年都是第一次踏進文化殿堂，少年在回饋表中寫下：經過這次的閱讀營，回去會好好的讀書；讓我整個人充滿文化的氣息；懂得如何去讀書。

活動只是爲少年開啓一扇閱讀的窗戶。鼓勵他們不僅因閱讀而獲致豐富的知識，更因閱讀而學會讀書、讀人、讀環境，學習放眼天下，也珍惜他們的寶貴人生。（生）

宜院親職研討學習如何當父母

【本刊宜蘭訊】宜蘭地院爲加強受保護管束少年家長之親職教育技巧，舉辦「受保護管束少年家長親職教育小團體研習」，計有受保護管束少年家長、志工、觀護人二十多人參加。

院長黃麗生在致詞中表示：這個研習能幫助你知道，在孩子的成長過程中會遇到哪些困難，有哪些資源可以使用。做家長的，碰到自己孩子的問題，常會覺得很無助、很無力，但可以透過像這樣一個團體來交換心得。祝福大家上完課之後與孩子有更好的互動，並期勉有好的成效作爲往後定期辦理的基礎。

活動邀請員山榮民醫院精神科劉光中醫師擔任講座，一開始即選用賓果遊戲來互相認識，這次研習的目的，其一就是要與大家建立好的關係、好的溝通，才能相互影響。

透過此次研習，家長對親職教育有了新的體認，家長在問卷調查中回饋說：「瞭解孩子及家長的個人特質、性格，明白孩子與家長之間的溝通與問題」、「團體動力的運作，讓家長們也產生了『相互陪伴』的效果。」活動在增進親子關係與瞭解親子間問題中圓滿結束。（彥）

司法院合唱團重陽敬老音樂會演出成功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合唱團應中華民國老人福利協進會等單位邀請，於十月十四日晚上參加由內政部指導，在臺北市國軍文藝活動中心戲劇廳演出的「第四十屆重陽敬老—感恩的心」音樂會，以歌聲向長輩致敬，司法院多位廳處主管也到場聆聽，爲合唱團加油打氣，警察廣播電臺及中華電信（網路）當場實況轉播，臺灣電視公司將在十月三十日錄影轉播。

本次表演由合唱團以「奉獻」一曲開場，點出敬老、感恩的主題，其次演唱「土角厝」，勾出懷舊氣氛，再由簡文秀、殷正洋、孔蘭蕙等多位知名聲樂家及藝人，演唱成名曲或令人懷念的老歌。合唱團雖然只有演唱二首歌曲，但在簡文秀老師嚴格要求下，每一字句的詮釋及演唱技巧都再三練習，尤其本次是該團楊隆順團長榮調高雄地院前的最後一次公演，團員更全力認眞以赴，希望能帶給大家最美好的回憶。多日的辛勞果然沒有白費，當晚展現的演唱水準，令全場爆滿的觀衆大爲激賞，甚至有人大受感動，在「奉獻」歌聲中不禁潸然淚下。

節目最後，合唱團再度出場，和大家合唱「月亮代表我的心」，帶動整場熱絡氣氛，一曲終了，觀衆還流連忘返，意猶未盡，合唱團也賣力的繼續演唱，更對楊團長及簡老師深情告白，熱情洋溢的大喊「團長、我愛你」、「老師、我愛妳」，顚覆了刻板嚴肅的司法形象，令人印象深刻。（蕙）

澎湖地院舉辦少年志工在職訓練

【本刊澎湖訊】澎湖地院爲增進少年輔導工作之專業性，日前舉辦少年志工在職訓練及個案研討會，除澎湖醫院精神科楊紹民醫師、澎湖縣政府社會局社工蔡彩華、家扶中心主任黃玉美參加外，少年法庭庭長、法官、少年調查官、志工及相關人員亦與會。

研討會由王聰明院長主持，除慰勉志工付出之辛勞及用心外，並肯定少年輔導專業化之積極需求是時代所趨，期勉與會學員針對特殊個案，集思廣益，分享執行之經驗及心得，以增進輔導工作之技巧。隨後由張紋文觀護人就特殊個案之議題進行說明，剖析其要點。楊紹民醫師就少年與家庭之互動及青少年憂鬱症與其犯罪行爲間之關係，透過心理劇之示範，提供更多元的輔導方向。（陸）

（上接第一版）

上字第四八二〇號判例要旨。

四、判例增列適用法條：二十五年上字第一二九號判例要旨。

（按：以上判例之要旨、相關法條及不再援用理由均略。

判例要旨全文請參閱司法院網站，網址：http://www.judicial.gov.tw/司法最新動態/判例）

植根律師書狀管理系統—簡單、好用，可查詢舊案　售價新台幣壹萬元整

萬國法律　一四三期（九十四年十月）　每冊一八〇元

【特別企劃】—專利侵害鑑定實務之進展

【法學論述】

【生物科技專欄】

專利侵權之實驗免責—由美國 Merck KGaA v Integra Lifescience Inc. 案例看我國藥事法四十條之二修正案……石凱元

秋日展讀　元照新書

★瞭解2005刑法修正內容必讀

二〇〇五年刑法總則修正之介紹與評析　台灣刑事法學會 主編

本書邀集十位刑法學者分別就此次刑法總則修正部分條文進行專論，同時法務部亦從刑事政策角度介紹本次修法的政策思維與架構，俾使各界瞭解新法的意涵與執行。

◎定價 480 元

★掌握2005刑法大修的關鍵重點

刑法總則修正重點之理論與實務　台灣刑事法學會 主編

爲使新修正刑法開始實施後，各界能深入掌握相關重要爭點問題之脈胳，本書特邀集十餘位學者專家，分就刑法總則修正之重要爭點問題，提出理論基礎與處理模式以及實務。

◎定價 420 元

8.5折

請即以劃撥辦理訂購！　本優惠至 94/11/15 止，請註明活動代碼：C0027（購書未滿 1000 元，需付 50 元郵件處理費）

更多好書，搶至 www.angle.com.tw 元照法律網查詢選購

元照出版　台北市館前路18號5樓　郵撥：19246890　anservice@mail.angle.com.tw　Tel:02-2375-6688　Fax:02-2331-8496

徵誠一律師

執業地點：彰化・雲林・嘉義・台南

待遇：面談

意者洽：05-1636074?

備註：須自備轎車

訂閱辦法　本刊每週四出版，全年訂費新臺幣四百元，如欲訂閱，請劃撥臺北郵政第〇一八五五五—一號司法周刊雜誌社帳戶